

本校五專生新轉入本校四技部之抵免對照表

106 年 9 月 13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通識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6 年 10 月 11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暨教務會議通過

因應 102 學年度五專通識課程學分表修訂版修正本校五專生新轉入本校四技部之抵免規定。：

五專部課程名稱	學分/學時數	四技部課程名稱	學分/學時數
實用中文(一)	2/2	實用中文(一)	2/2
實用中文(二)	2/2	實用中文(二)	2/2
實用英文(一)	2/2	實用英文(一)	2/2
實用英文(二)	2/2	實用英文(二)	2/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二)	2/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二)	0/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五)	2/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五)	0/2
歷史專題 歷史與文化	2/2	歷史專題 歷史與文化	2/2
時尚文學與流行文化 醫護文學 旅遊飲食文學	2/2	語文性靈通識選修	2/2
人際關係 生命教育	2/2	人際內省通識選修	2/2
球類運動休閒 有氧運動休閒	2/2	體育(一)或體育(二)	1/2
英語檢定	2/2	英文會話	1/2

備註：

- 1、另五專四、五年級所修習之專業課程如欲認抵四技課程則依本校原抵免學分規定辦理。
- 2、其他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法規辦理。